

致：西貢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主席及全體委員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星期四)
西貢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上提出的提問
有關石角路住宅項目的發展

背景：

本年九月有發展商向城市規劃委員會提出申請，修訂將軍澳第 85 區石角路 1 至 3 號住宅項目的發展計劃(申請編號：A/TKO/107)。計劃原定在石角路及環保大道分別建造兩條有蓋行人天橋，以連接日出康城及石角路的住宅項目。

然而，該修訂使上述兩條行人天橋不再直接連接，令居民失去使用兩條行人天橋往返港鐵康城站及石角路住宅區的誘因，而該修訂亦同時使石角路 1 至 3 號住宅項目的單位數量由 666 個增加至 1,518 個，但私家車位數目卻由原來的 178 個減至 149 個。

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一) 交代興建橫跨環保大道的「北橋」的工程時間表，以更快地連接日出康城首 都及石角路「政府、機構或社區」(GIC)用地，為附近居民提供多一條路徑往返康城站；
- 二) 在「北橋」未啟用之前，會否考慮先行興建臨時行人天橋，以供居民使用；
- 三) 石角路 GIC 用地的土地用途至今仍未落實，當局會否考慮以組合形式發展，並預留一至兩層作公眾停車場之用，以紓緩當區因車位緊張引致的違泊問題？

提問人：



范國威



呂文光



梁里



鍾錦麟



黎銘澤



林少忠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